

十一、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

我单位以下主要成交标的信息并承诺：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。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、隐瞒情况，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名称	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医疗服务托管项目（卫生室托管）
服务范围	<p>服务范围包括：为学院师生提供基本门诊全科医疗、危急病的转诊、师生保健、健康教育知识讲座、疾病预防和校园卫生健康工作等相关服务，遵守《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卫生所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和校园管理各项规定，保证我院卫生所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。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</p> <p>1、开展学校医疗服务工作，做好师生中常见病、多发病的防治工作，为师生提供有效、方便、经济、快捷的医疗保健服务；</p> <p>2、学生健康档案的管理，掌握学生健康情况，提出保护学生身体健康的防护和保健措施；</p> <p>3、处理校园内各种公共卫生突发事件，并按照国家及有关部门要求及时向卫生行政部门和学院汇报；发生临时突发事件时必需服从学院卫生、医疗等防控安排。</p> <p>4、加强对传染病、群体性流行病的预防和治疗，并做好传染病管理、卫生防疫、疫情报告，以及卫生常识、流行病预防等宣传教育工作。</p> <p>5、为学院提供各类大型活动（新生军训、分类招生体检、校运会、招聘会、全国性或人事类考试等）的医疗保障。</p> <p>6、协助配合学院审核大学生门诊病历和发票相关等相关票据，核定门诊报销金额。</p> <p>7、代为负责完成新生的健康体检工作，体检项目包括：身高、体重、血压、视力、胸片、血常规、血型，谷丙转氨酶等，体检费用不超过 50 元/人/次。</p>

	8、配合学院做好校园卫生健康、传染病隔离室的诊疗、管理和维护、医疗应急救援、迎检创建等相关工作。
服务要求	<p>1、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的，使用的国家及省、市招标的基本药物实行零差价销售，并按医疗行业标准和主管单位要求将医疗收费内容及价格上墙公示。师生就医可使用微信、支付宝，各支付平台收取的手续费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负担。鼓励使用校园一卡通支付医药费，每月结算一次。</p> <p>2、中标人须服从学院管理和安排，遵守《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卫生所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相关规定，接受学院监管考核，虚心听取师生意见建议并高效整改，保障诊疗和服务水平。</p>
服务时间	配备 2 名及以上（医生和护士各不少于 1 人）具有执业资质的医护人员开展诊疗服务，并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（寒暑假停业和复业时间服从学院安排）。
服务标准	<p>1、中标人应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，建立健全各项卫生防疫工作制度，建立健全各种医疗档案资料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，及时开展应急处理工作，做好证照年检，配合学院做好卫生与疾病防治宣传、爱国卫生运动和食品卫生监督检查，填写上报卫生监督管理部门的各种表格及工作情况汇报等工作，同时确保医务室的环境卫生符合相关规范要求。</p> <p>2、中标人签订合同前，需交纳履约保证金，标准为年中标金额的 5%。</p> <p>3、委托服务期间，中标人与第三方发生医疗纠纷、债权债务或其他法律纠纷，给招标人造成不良影响的，视为中标人严重违约，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，另追究中标人法律和</p>

全部经济责任。

4、委托服务期间，卫生所的所有经营服务活动均以中标人的名义开展，并由中标人负责医疗卫生、消防等安全管理，承担安全管理责任；

5、中标人退出时，应按移交清单将处于正常使用状态的全部设备设施移交给招标人，并需在合同期满后7日内，无条件将经营场所清理并交还给招标人；逾期未清理的设备设施及物品，视为中标人废弃物，招标人将予处置，同时招标人有权单方面强制清场，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。



备注：

1.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信息；
2.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（含服务名称、服务范围、服务要求、服务时间、服务标准），将按约定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。
3. 本页《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》由供应商准确填写。